附件2

辽宁省抚顺市东洲区中央生态环保督察拟销号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公示第一批

（2019年12月5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受理编号 |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 行政区域 | 调查核实情况 | 是否属实 | 处理和整改情况 | 问责情况 | 责任部门 |
| 1 | D210000201811050014 | 抚顺东洲区员工村动迁区域一油罐厂经营多年，2018年10月4日焚烧油渣时排放大量有害气体，导致举报人父亲心衰、呼吸衰竭死亡。举报人称曾向当地环保、公安等部门反映未果，之后油罐厂连夜将焚烧后的残渣、浮土清除，毁灭证据，举报人受到威胁。 | 东洲区 | 举报情况基本属实。2018年11月5日东洲区接到环境信访投诉问题后，环保东洲分局、东洲区公安局、东洲区采沉办、东洲区碾盘乡立即开展调查。经查，投诉人反映焚烧油渣时排放大量有害气体的问题不属实，但存在切割油罐冒烟的行为。投诉人父亲2017年以来因大面积脑梗复发住院，瘫痪在床，依靠抢救设备维持生命，聂红光切割油罐行为与举报人父亲死亡无直接必然关系。聂红光在搬迁过程中，将罐体切割成小块予以变卖，期间未清理过残渣及浮土，不存在投诉人所说的毁灭证据。经公安机关调查取证，举报人受到威胁不属实。 | 基本属实 | 该案已办结。市生态环境局东洲区分局责令该聂红光停止切割行为。已完成整改，聂红光已经停止切割行为。 | 无 | 市生态环境局东洲分局东洲分局、碾盘乡、区安监局 |
|  |  |  |  |  |  |  |  |  |

以上群众举报问题查处情况向社会公示，公示期内如有异议，请以信函或者电话形式署联系方式，向东洲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反馈。邮寄的以寄出邮戳为准，直接送达的以送达日期为准。

**公示时间：**2019年12月11日至2019年12月24日（公示期10个工作日）

**受理部门：**东洲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联系电话：**024-54663099

 **邮寄地址：**东洲区搭连路2号